



第六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19

2002 年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以及 2008 年
审查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发展筹资问题高级别对话拟议工作方案

秘书长的说明

一. 引言

1. 大会第 67/199 号决议决定，2013 年下半年在联合国总部举行第六次发展筹资问题高级别对话，请秘书长按照第五次高级别对话的模式编写一份关于本次活动工作安排的说明，在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结束前提交大会。本报告即根据这一要求提交。

2. 下文所述各项安排是根据题为“第五次发展筹资问题高级别对话的方式”的大会第 65/314 号决议制定的，并考虑到了 2003 年 10 月 29 日至 30 日、¹ 2005 年 6 月 27 日至 28 日、² 2007 年 10 月 23 日至 25 日、³ 2010 年 3 月 23 日至 24 日⁴ 和 2011 年 12 月 7 日至 8 日⁵ 前五次对话的经验、形式、方式和工作安排。

¹ 见 A/58/436 和 A/58/555 和 Corr. 1。

² 见 A/59/850 和 A/60/219。

³ 见 A/62/271 和 A/62/550。

⁴ 见 A/64/377 和 A/65/130。

⁵ 见 A/65/897 和 A/66/678。



二. 组织安排

A. 日期和地点

3. 提议发展筹资问题高级别对话于 2013 年 10 月 7 日至 8 日星期一和星期二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对话包括一系列全体会议和非正式会议及多利益攸关方圆桌会议。全体会议将在大会厅举行。多利益攸关方圆桌会议的会场将在稍后宣布。所有排定的会议将在《联合国日刊》中宣布。

B. 总主题

4. 提议第六次高级别对话的总主题是“《蒙特雷共识》、《发展筹资问题多哈宣言》和联合国相关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成果：执行情况和未来任务”。

C. 会议时间和工作安排

5. 提议高级别对话将就上述总主题举行四场全体会议，并就下文第 10 和 14 段中提议的主题分别举行三场多利益攸关方圆桌会议和一场非正式互动对话。高级别对话拟议方案见本说明的附件。

D. 全体会议

6. 提议全体会议从 2013 年 10 月 7 日星期一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至 2013 年 10 月 8 日星期二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举行，会议将由大会主席主持。出席对话会议的各国部长和高级官员将发表正式讲话，但有一项理解，即将严格遵守优先原则。每项口头发言限时 15 分钟，但可以分发内容更为全面的发言稿。将严格执行限时规定。发言名单将在《联合国日刊》中宣布。

7. 在 10 月 7 日星期一上午的全体会议上，将首先由大会主席宣布高级别对话正式开幕。大会将在开幕会议上审议其余的组织事项。联合国秘书长、世界银行行长、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总裁和世界贸易组织总干事将应邀发言。

8. 在 10 月 7 日星期一下午的全体会议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以联合国发展集团主席的名义)将应邀发言。

9. 10 月 8 日星期二下午的简短全体会议将在非正式互动对话结束后立即举行，大会主席将作总结发言，并正式宣布高级别对话闭幕。

E. 多利益攸关方圆桌会议

10. 根据第五次对话的经验，提议第一场多利益攸关方圆桌会议于 10 月 7 日星期一下午 3 时至 6 时举行，第二和第三场多利益攸关方圆桌会议于 10 月 8 日星期二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举行，三场会议将审议以下主题：

(a) 圆桌会议 1：“国际货币和金融体系改革及其对发展的影响”；

(b) 圆桌会议 2：“世界金融和经济危机对外国直接投资和其他私人资本流动、外债和国际贸易的影响”；

(c) 圆桌会议 3：“金融和技术发展合作，包括发展资金的创新型来源在调集国内和国际资金促进发展方面的杠杆作用”。

11. 每场圆桌会议由大会主席从出席高级别对话的各国部长，包括区域集团提名部长中任命的两名主席主持。在 6 名共同主席中，3 名来自发展中国家，3 名来自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大会主席还可邀请相关机构利益攸关方的首长或高级官员担任圆桌会议的讨论牵头者。

12. 每场圆桌会议都将对以下人员开放：全体会员国的代表以及联合国观察员、联合国系统相关实体和其他经认可政府间组织的 10 名代表、经认可民间社会组织的 3 名代表、以及经认可企业界实体的 3 名代表。每名代表可由 1 名顾问陪同出席。参加圆桌会议的非国家与会者名单将在《联合国日刊》宣布后根据先到者优先原则确定。

13. 为促进互动对话，圆桌会议将不设发言名单。共同主席将按表明的发言意愿请与会者发言，但有一项理解，即将采用优先原则，以便各位部长能够参加对话。所有与会者将应邀在座席上发言，并将要求避免念稿发言。每项口头发言限时三分钟，但可以分发内容更为详细的发言稿。

F. 非正式互动对话

14. 提议非正式互动对话于 10 月 8 日星期二下午举行，由大会主席主持，并采用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参加的非正式会议形式。根据第五次对话的经验，提议重点审议以下主题：“发展筹资与实现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在内的国际商定发展目标之间的联系”。大会主席可邀请主要机构利益攸关方的首长或高级官员作介绍性发言。将尽可能安排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包括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其他经认可国际和区域组织和经认可民间社会和企业界实体的代表参加。

15. 非正式互动对话将对以下人员开放：全体会员国的代表、观察员、联合国系统相关实际和其他经认可政府间组织的 15 名代表；经认可民间社会组织的 5 名代表和企业界实体的 5 名代表。每名代表可由 1 名顾问陪同出席。互动对话非国家与会者名单将在《联合国日刊》中宣布之后，在先到者优先的基础上确定。

16. 为使互动讨论顺畅进行，将不设发言名单。大会主席将按表示的发言意愿请与会者发言，但有一项理解，即将采用优先原则，以便各国部长能够参加讨论。圆桌会议共同主席和其他与会者不妨提及圆桌会议讨论的成果。所有与会者都将应邀在座席上发言，并将要求避免念稿发言。每次口头发言限时三分钟，但可以分发内容更为广泛的发言稿。

三. 与会者

A. 会员国和观察员

17. 发展筹资问题高级别对话的全体会议和非正式会议，将对联合国全体会员国、罗马教廷和巴勒斯坦国(以观察员国名义)以及获得以观察员身份参加大会届会和工作长期邀请的非政府组织参加。将在《联合国日刊》宣布之后，由纽约联合国礼宾和联络处进行登记。

B. 机构利益攸关方

18. 其他经认可参加发展筹资问题蒙特雷会议及后续进程包括多哈审查会议的相关政府间组织以及联合国系统相关组织的代表，可参加多利益攸关方圆桌会议和非正式互动对话。将在《联合国日刊》宣布之后，由纽约联合国礼宾和联络处进行登记。每场多利益攸关方圆桌会议和非正式互动对话将分别有 10 名和 15 名观察员、联合国系统实体和政府间组织代表参加。他们参加圆桌会议和非正式对话的方式，将采用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及后续进程确定的做法。

C. 民间社会和企业界

19. 非政府组织和企业界实体代表，将根据大会议事规则应邀参加多利益攸关方圆桌会议和非正式互动对话。将由联合国秘书处非政府组织联络事务处及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发展筹资办公室进行登记，登记将对以下人员开放：(a) 拥有经济和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所有非政府组织；(b) 经认可参加发展筹资问题蒙特雷会议及后续进程，包括多哈审查会议的所有非政府组织和企业界实体的代表。每场多利益攸关方圆桌会议和非正式互动对话将分别有 3 名和 5 名民间社会实体代表和相同数量经认可企业界实体的代表参加。他们参加圆桌会议和非正式对话的方式，将采用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及后续进程确定的做法。

四. 文件

A. 会前文件

20. 第六次发展筹资问题高级别对话的实质性文件，将包括秘书长关于以下问题的报告：

- (a) 关于发展筹资问题的蒙特雷共识和多哈宣言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 (b) 国际金融系统与发展；

(c) 外债可持续性与发展；

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关于理事会与布雷顿森林机构、世界贸易组织和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高级别特别会议摘要(2013年4月22日,纽约)(A/68/78-E/2013/66)。

B. 会期文件

21. 会期文件将包括全体会议的正式(逐字)记录。

C. 会后文件

22. 大会主席将编写一份发展筹资问题高级别对话摘要并作为大会文件印发。

D. 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的投入

23. 发展筹资办公室网站(<http://www.un.org/esa/ffd/>)将定期发布和更新发展筹资问题高级别对话背景资料,包括从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收到的资料。

五. 媒体安排

24. 新闻部将为报道发展筹资问题高级别对话的记者编制新闻资料。此外,媒体区内的文件柜台将尽可能提供有关这次对话的所有文件,并尽可能提供关于全体会议和圆桌会议的新闻稿。发展筹资办公室网站(<http://www.un.org/esa/ffd/>)将提供这些资料的电子版。

25. 全体会议、全体非正式会议和记者会将向媒体区进行实况转播,并进行实况网播或选播。将发布专场媒体吹风和记者会时间表。

六. 会边活动

26. 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经认可的机构和非机构利益攸关方将为高级别对话与会者举办一系列专场活动,包括发展筹资问题吹风 and 小组讨论。这些活动的时间安排将在发展筹资办公室网站(<http://www.un.org/esa/ffd/>)上发布。

七. 建议

27. 大会不妨审议本说明所载各项提议,并在第六十七届会议结束之前酌情确定高级别对话的模式。

附件

发展筹资问题高级别对话拟议方案

2013 年 10 月 7 日至 8 日，联合国总部

10 月 7 日星期一

全体会议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大会主席宣布总主题为“《蒙特雷共识》、《发展筹资问题多哈宣言》和联合国相关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成果：执行情况 and 未来任务”的高级别对话开幕

组织事项

联合国秘书长、世界银行行长、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总裁和世界贸易组织总干事发言

各国部长和高级官员发言

全体会议

下午 3 时至 6 时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发言

各国部长和高级官员发言

多利益攸关方圆桌会议

下午 3 时至 6 时 圆桌会议 1：“国际货币和金融体系改革及其对发展的影响”

10 月 8 日星期二

全体会议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各国部长和高级官员发言

多利益攸关方圆桌会议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圆桌会议 2：“世界金融和经济危机对外国直接投资和其他私人资本流动、外债和国际贸易的影响”

圆桌会议 3：“金融和技术发展合作，包括发展资金的创新型来源在调集国内和国际资金促进发展方面的杠杆作用”

非正式互动对话

下午 3 时至 5 时 45 分 主题为“发展筹资与实现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在内的国际商定发展目标之间的联系”正式互动对话

全体会议

5 时 45 分至 6 时 大会主席总结发言
高级别对话闭幕
